

证券代码：831209

证券简称：鑫安利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09	鑫安利	2021年2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1号总部企业基地59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于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撤回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4) 聘请本次终止挂牌的中介机构。

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完毕之日止。

(三)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①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②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公证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3月2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1号总部企业基地59号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1号总部企业基地59号楼3层3001室；联系人：周宛飞；联系电话：0371-53307929；传真：0371-67679637； 邮政编码：450001。

(二) 会议费用：所有参会人员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